

证券代码：839625

证券简称：德海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陈小祥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64)。

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 董事会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实际情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2日